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公示本)

项目名称: 年产 2000 吨 BIPB 环保交联剂混配产品项目

建设单位: 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年产 2000 吨 BIPB 环保交联剂混配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序号	评审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1	补充项目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中生态环境准入条件相符性分析，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p>已修改。</p> <p>已补充项目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中生态环境准入条件相符性分析，详见报告 P11；已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详见报告 P12。</p>
2	补充项目建设规模、两种主要产品年产量、废气处理设施规模，细化依托工程内容，完善生产工艺和产排污环节分析。核实现有工程“三废”产排分析，核实并完善现有工程主要环境问题调查，和以新带老整改内容。	<p>已修改。</p> <p>已补充项目建设规模、两种主要产品年产量、废气处理设施规模，已细化依托工程内容，详见报告项目建设内容表 2-1, P22-23；已完善生产工艺和产排污环节分析，详见报告 P31-P33；已核实并完善现有工程主要环境问题调查和以新带老整改内容，详见报告 P38。</p>
3	核实和完善项目废气、废水产排源强分析，完善技改前后“三本账”分析。	<p>已修改。</p> <p>已核实和完善项目废气、废水产排源强分析，详见报告，已完善扩建前后“三本账”分析，详见报告 P39。</p>
4	结合项目水质情况，补充项目依托现有工程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性分析；结合 RTO 对入炉处理废气中颗粒物浓度要求，进一步完善项目废气依托现有工程 RTO 处理的可行性分析。	<p>已修改。</p> <p>已结合项目水质情况，补充项目依托现有工程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性分析，详见报告 P52；已结合 RTO 对入炉处理废气中颗粒物浓度要求，完善项目废气依托现有工程 RTO 处理的可行性分析，详见报告 P56。</p>
5	核实项目扩建后，公司污水处理站污泥的产生情况和处理去向，进一步完善项目危废处理可行性分析。	<p>已修改。</p> <p>已核实项目扩建后，公司污水处理站污泥的产生情况和处理去向，详见报告 P61；已完善项目危废处理可行性分析。详见报告 P62。</p>

项目现场照片



项目场地现状



项目场地现状



项目场地东面



项目场地南面



项目场地西面



项目场地北面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1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4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7
六、结论	68
附表	69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0 吨 BIPB 环保交联剂混配产品项目																				
项目代码	2507-450703-07-02-116794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																				
地理坐标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669 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44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6—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钦州市钦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507-450703-07-02-116794																		
总投资（万元）	682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比（%）	2.2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m ² ）	不新增用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需要设置专项评价，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专项评价的类别</th> <th>设置原则</th> <th>本项目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td> <td>不涉及</td> </tr> <tr> <td>地表水</td> <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 <td>不涉及</td> </tr> <tr> <td>环境风险</td> <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td> <td>不涉及</td> </tr> <tr> <td>生态</td> <td>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td> <td>不涉及</td> </tr> <tr> <td>海洋</td> <td>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td> <td>不涉及</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不涉及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不涉及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不涉及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不涉及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不涉及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不涉及																			

规划情况	1.《钦州市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垌镇城镇)总体规划(2017-2035)》; 2.《钦州市河东工业区皇马工业园总体规划(2008-2025)》; 3.《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2020-2035)》。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1.文件名称:《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皇马工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 审查机关:原钦州市环境保护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钦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皇马工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钦环函〔2017〕93号)。 2.文件名称:《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件:《钦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钦环审函〔2021〕8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与城镇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p> <p>项目厂区所在的皇马工业园四区属于大垌镇辖区范围,目前大垌镇已按照“五个统筹”的要求,实施了《钦州市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垌镇城镇)总体规划(2017-2035)》。本项目位于《钦州市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垌镇城镇)总体规划(2017-2035)》中规划的三类工业用地,符合城镇建设总体规划的要求。</p> <p>2.与钦州市河东工业区皇马工业园总体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主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项目厂区位于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皇马工业园内,根据《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皇马工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项目建设与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皇马工业园总体规划相符性分析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1 项目与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皇马工业园总体规划相符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类型</th> <th style="width: 40%;">规划要求</th> <th style="width: 30%;">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15%;">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产业定位</td> <td>一、二区发展矿产品加工业、农副产品深加工工业、医药、机电制造业、石化工业配套产业、轻工纺织业、新型建材业、物流业和创意产业</td> <td>本项目主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位于皇马工业园四区,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td> <td>相符</td> </tr> </tbody> </table>	类型	规划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产业定位	一、二区发展矿产品加工业、农副产品深加工工业、医药、机电制造业、石化工业配套产业、轻工纺织业、新型建材业、物流业和创意产业	本项目主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位于皇马工业园四区,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相符
类型	规划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产业定位	一、二区发展矿产品加工业、农副产品深加工工业、医药、机电制造业、石化工业配套产业、轻工纺织业、新型建材业、物流业和创意产业	本项目主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位于皇马工业园四区,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相符						

		等产业。三、四区主要发展矿产品加工、冶金、化工、医药制造、新型建筑材料等产业。		
	用地布局	皇马工业园分为一、二、三、四区，其中一区为一类产业园、二区为新能源产业园、三区为食品产业园、四区为新材料产业园，其中四区主要布置三类、二类工业用地以及仓储物流用地。	本项目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属于化工新材料生产企业范畴，项目所在地块为三类工业用地。	相符
	环境质量保护规划	环境空气：满足GB 3095-2012二类。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够满足GB 3095-2012二类标准的要求。	相符
		地表水：太平河、大埠河满足GB 3838—2002V类，茅岭江满足GB 3838-2002III类。	项目设备、地坪清洗废水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依托所在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后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茅岭江、太平河水能满足GB 3838-2002III类。	相符
		地下水：满足GB/T 14848-1993III类。	项目运营正常情况下，不会影响地下水水质。	相符
		声环境：满足GB 3096-20083类。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GB 3096-20083类标准要求。	相符
		土壤环境：满足GB15618-1995二级标准。	项目运营正常情况下，不会影响土壤环境。	相符
	主要环境保护对策要求	大气：优化能源结构，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大力推广使用天然气、管道燃气以及水煤浆等清洁能源；加强对大气	项目采取严格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能够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距离敏感保护目标较远，符合园区布局；	相符

		<p>污染源控制与管理：合理布局入园企业与敏感目标的距离；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计划；对入园项目严格把关，特别是对工业园及周边地区环境空气质量将产生一定影响的建材、矿产品等行业，对规模、产品及生产工艺提出一定条件。</p>	<p>项目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污染物的排放量为0.359t/a，总量控制指标较少，能够满足园区总量控制计划的要求。</p>	
		<p>地表水：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实行污水排放总量控制；对入区的产业项目进行严格控制和管理，拒绝高耗水量、废水排放量大、废水治理难度大的项目；强化水资源管理，提高入区项目水污染控制水平，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p>	<p>项目所在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项目废水排放污染物主要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分别为0.008t/a、0.001t/a；不属于高耗水量及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p>	相符
		<p>固体废物：固体废物的处置原则是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尽量实现废物综合利用。不能利用的无毒无害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送到钦州市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中心处置；必须规范建设、完善各种固体废弃物临时堆场；有毒有害的工业废渣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处理方法严格管理，园区内暂存的有毒有害工业废渣，需另行设置防雨、防渗、防流失的临时堆放场或采用固化等特殊方法特殊妥善处理，待广西壮族自治</p>	<p>一般固体废物出售给其他企业综合利用，本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工程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相符

		区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建成后，运往固体废物处置中心统一处置。		
		噪声：入园企业优先使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应注意做好消音降噪措施，建设过程中一定要对高噪声设备实行“三同时”制度。	项目优先使用低噪声设备，进行厂房隔声，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相符
		土壤：坚决杜绝污水向周围农田和水体直接排放；对各种垃圾进行分类处理；加强对工业固体废物，尤其是有毒有害化学品管理工作，避免对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项目污水经园区管网进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不会直接进入水体和农田；各类工业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均进行妥善的暂存和最终安全处置。	相符
环境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限制类项目：工业园区拥有丰富的矿产资源，有发展矿产品加工、化工、冶金行业等三类工业的资源条件，但三类工业大部分属于高能耗、大气污染和水污染严重的行业，而皇马工业园区位于主城区的上风向和重要水产养殖区（茅尾海）的上游，因此需限制大气污染严重和水污染严重的企业入园。同时，限制列入《产业结构调整目录》中的限制类项目和《限制用地项目目录》的项目进入皇马工业园。	本项目主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项目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污染物的排放量分别为0.03t/a、0.359t/a，废水排放污染物主要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分别为0.001t/a、0.0001t/a；不属于大气污染严重和水污染严重的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中的限制类项目和《限制用地项目目录》的项目。	相符
		禁止类项目：1、禁止不符合钦州市生态保护红线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2、禁止引进不符合国家要求	项目不会触及生态保护红线，不涉及落后工艺、技术、装备，不涉及矿产品加工。	相符

		的落后工艺、技术、装备的项目；3、矿产品加工业新建项目禁止选址在一类工业用地。		
由表 1-1 可知，项目在产业定位、规划布局、环境质量保护规划、主要环境保护对策、环境准入要求等方面，均能满足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皇马工业园总体规划及规划环评相关要求。因此，项目建设与钦州市河东工业园区皇马工业园总体规划相符。				
3.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项目厂区位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内，根据《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项目建设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				
类型	规划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	园区总体上规划为“一园、四区、多点”的空间结构。“一园”即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四区”即高端医药及医药中间体产业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区、功能化学品产业区、石化原料深加工产业区。	本项目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属于精细化工企业，项目位于园区规划的化工新材料产业区。	相符	
功能定位	1.钦州石化基地战略接续区：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定位于钦州石化产业园的战略接续区。借助钦州石化产业园，积极推进石化中间产品的深加工，打通区域产业关联互动，真正发挥产业承接与协同效应。 2.高端产业创新技术示范区：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定位于区域高端产业创新技术示范区，通过布局电子化学品、高端电解质、化工新材料等一批高端新兴产业，钦北区将在“十	本项目产品为低毒无味交联剂混配产品，所需原辅材料大部分来自现有工程生产线产品，借助当地产业园优势，打通区域产业关联互动，打通区域产业关联互动，真正发挥产业承接与协同效应。	相符	

		<p>四五”真正实现技术端的突破引领，破题内循环发展瓶颈和产业链终端价值提升短板，在全市发挥重要的创新示范效应。</p> <p>3.链条优化价值提升引领区：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业园定位于产业链条优化价值提升引领区。重点依托钦州石化产业的核心驱动效应，围绕化工产业链条中后端，通过“延链—补链—增链工程”，着力一批弹性专精的专业化企业，打造特色优质化终端项目，发挥细分行业引领作用。</p>		
	产业布局	<p>园区设置了高端医药及医药中间体产业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区、功能化学品产业区、石化原料深加工产业区四个特色产业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区占地101.87公顷，重点布局特种功能薄膜产业、新材料混炼定制加工产业、特种共聚聚酯材料产业。</p>	<p>本项目位于化工新材料产业区，属于新材料混炼定制加工产业，主要原料为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B13)、白炭黑、碳酸钙，不涉及石化化工气体原料，原料符合园区产业规划要求。</p>	相符
	空间布局约束	<p>1.规划园区范围内分布21.16 hm²的永久基本农田，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未依法修改前，建设用地严禁私自占用规划区内的永久基本农田。</p> <p>2.园区范围内涉及商品林地，项目建设用地应以不占或少占林地为原则，必须征占用林地的，应当按审批权限向各级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提出征占用林地申请，依法办理审核审批手续，同意后方可征占用林</p>	<p>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建设，不新增用地，不占用规划区内的永久基本农田。</p> <p>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建设，不新增用地，项目范围内不占用林地。</p>	相符 相符

		地。		
		3.大垌镇那崇江水源地取水口调整前，在那崇江水源地与园区紧邻侧设立防护围栏，结合园区绿化规划布局，做好水土流失防治工作，避免事故废水汇入保护区范围。	本项目不在大垌镇那崇江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相符
		4.各片区应主要引进主导产业，不新增兼容产业。	本项目产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属于精细化工企业，属于主要引进主导产业，项目位于园区规划的化工新材料产业区。	相符
		5.入驻企业在建设项目环评阶段确定防护距离。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废气：入驻园区的企业排放废气时，有行业排放标准的执行行业标准，没有行业标准的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含2024年修改单)中表4的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大气污染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含2024年修改单)中表7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厂区内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标准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相符

		<p>废水：废水处理体系分两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园区集中式专业化污水处理厂建成前），入驻企业产生废水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进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总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其他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经现有排污口排入太平河。第二阶段（园区集中式专业化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废水进行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进入专业化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茅岭江；园区采用“废水排放监测系统”或“废水排放专管”，保证废水收集运输有序衔接。</p>	<p>项目设备、地坪清洗废水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依托所在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后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太平河。</p>	相符
		<p>噪声：园区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4类标准。</p>	<p>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p>	相符
		<p>固废：企业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公告2013年第36号）；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p>	<p>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版）；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p>	相符

		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8-2019）。	准》（GB 18597-2023）的有关规定。	
环境风险防控		1.建立装置区（围堰区）级、车间级、企业级的“三级防控”设施和机制，入园企业制定企业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与园区的防控设施和应急预案有效衔接。	本项目提出合理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编制要求和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相符
		2.涉及重大危险源的，需要建设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以安全生产许可作为前置条件。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3.污水处理设施设立事故缓冲池，防止事故状态下园区废水污染地表水环境，依托园区西南角集中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事故应急池。	本项目依托现有厂区设置的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池。	相符
		4.禁止准入列入《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属于国家、省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重大科技攻关项目除外）。	本项目不涉及列入《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危险化学品生产。	相符
		5.禁止准入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园区主导产业配套的化学制品生产项目以及属于国家、省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重大科技攻关项目除外，如用于木材加工业中的脲醛树脂生产项目）。	本项目符合园区的产业定位，不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	相符
		6.禁止准入《危险化学品名录》所列剧毒化学品、《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所列化学品生产项目（属于国家、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名录》所列剧毒化学品、《优先控制化学品名	相符

		省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重大科技攻关项目除外）。	录》所列化学品生产项目。	
		7.园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本项目提出合理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编制要求和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相符
		8.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当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并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本项目提出合理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编制要求和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相符
		9.入驻企业应按规定开展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登记、新化学物质申报和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登记。	项目建成运营后按要求进行登记管理。	相符
	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1.禁止园区集中供热范围内新建燃煤锅炉； 2.禁止准入不符合园区主导产业定位的项目；禁止新增兼容产业项目； 3.禁止新建20万吨/年以下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ABS），禁止引入国家及地方禁止或强制淘汰的生产设备或生产能力或产品； 4.禁止准入不符合《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分类整治目录（2020年）》的项目。	1.项目不使用锅炉； 2.项目符合园区主导产业定位； 3.项目为交联剂混配产品，不涉及国家及地方禁止或强制淘汰的生产设备或生产能力或产品； 4.项目不属于《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分类整治目录（2020年）》中的项目。	相符
		由表 1-2 可知，项目在空间布局、功能定位、产业布局、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等方面，均能满足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及规划环评相关要求。因此，项目建设与		

	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相符。																	
	<p>一、选址合理性分析</p> <p>本项目属于扩建项目，属于公司的延长产业链项目，同时公司有富余的车间、设施可依托，选址位于钦州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属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范围，用地性质为三类工业用地。</p> <p>根据现场调查及查阅相关资料，项目选址不涉及饮用水源地和地下水补给区、温泉疗养区、水产养殖区、基本农田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符合用地要求。项目周边有较为完善的供水、供电及排水系统，且交通便利，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前提下，本项目建设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p>综上分析，本项目选址合理。</p> <p>二、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项目不在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之中，为允许类；项目不属于《北钦防一体化产业协同发展限制布局清单（工业类 2021 年版）》中钦州市限制产业。项目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p> <p>三、项目与《钦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版）》相符合性分析</p> <p>经广西生态云建设项目准入研判系统平台查询，本项目涉及 1 个重点管控单元，为钦州市皇马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ZH45070320004）。项目与钦州市皇马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清单相符合性分析见表 1-3；项目与钦州市陆域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见附图 5。</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表 1-3 项目与钦州市皇马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清单相符合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行政区域</th> <th>环境管控单元名称</th> <th>管控维度</th> <th>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th> <th>本项目情况</th> <th>相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钦州市钦</td> <td>钦州市皇马工业园区重点管</td> <td>空间布局约束</td> <td>1. 皇马工业园一区与物流园区主要集中布置无干扰无污染的一类工业。皇马工业一、二</td> <td>本项目主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位于皇马工业园四</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行政区域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维度	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钦州市钦	钦州市皇马工业园区重点管	空间布局约束	1. 皇马工业园一区与物流园区主要集中布置无干扰无污染的一类工业。皇马工业一、二	本项目主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位于皇马工业园四	符合
行政区域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维度	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钦州市钦	钦州市皇马工业园区重点管	空间布局约束	1. 皇马工业园一区与物流园区主要集中布置无干扰无污染的一类工业。皇马工业一、二	本项目主要为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位于皇马工业园四	符合													

	北区	控单元 (ZH4 507032 0004)	区严格控制新增三类工业。	区,用地性质为三类工业用地。	
			2.严格执行《广西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年本)》相关规定;严格“两高”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等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满足相关规划环评准入条件等要求。	符合
			3.严格审查进入工业园区的项目,引进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工业园区发展规划,禁止造纸、酒精、淀粉、制革、电镀等环境空气和水污染严重型企业进入园区。做好冶炼、化工、矿产品深加工企业入园数量的控制。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园区发展规划,项目属于化工项目,在现有厂区建设。	符合
			4.严格新建动力电池材料产业项目准入,加强项目评估论证,杜绝落后工艺、技术和产品进驻。	本项目不属于动力电池材料产业项目,不涉及落后工艺、技术和产品。	符合
			5.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应符合《广西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准入管理办法(试行)》《化工园区开发建设导则》(GB/T 42078-2022)相关要求。	本项目符合《广西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准入管理办法(试行)》和《化工园区开发建设导则》(GB/T 42078-2022)	符合

				相关要求。	
			6.园区周边1公里范围内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广西钦州林湖自治区级森林公园）以及钦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域，应优化产业布局，控制开发强度，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要采取切实可行的环保措施，降低对周边生态环境敏感区域的影响。	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项目位于园区规划的化工新材料产业区，项目采取切实可行的环保措施。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继续加强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实现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入园企业应在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后接入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总排口应安装自动监控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 2.推动化工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加快实施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强化企业精细化管控、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以及高效治污设施建设，严格控制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	项目设备、地坪清洗废水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依托所在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后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	符合	
			本项目严格执行控制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运营期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含2024年修改单)中表4的标准限	符合	

				值要求。	
				3.严格落实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推进实施减排工程，新、改、扩建的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必须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确保区域环境质量符合功能区定位，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或“等量置换”的原则，在项目审批前明确有具体的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来源，确保辖区完成重点行业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目标。	本项目不属于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 符合
				4.固体废物的处置应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尽量实现废物的综合利用。工业园内各企业规范建设、完善各种固体废弃物临时堆场，严禁固体废物无序、不规范堆存。加强硫酸镍、硫酸钴、碳酸锂和氢氧化锂等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弃物进行回收和精细化分级分类综合利用。	本项目废包装袋为一般固废出售给其他企业综合利用；废滤芯、废机油、含油抹布、污泥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符合
				5.新建、改建、扩建排放高含盐废水的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脱盐设施，进行脱盐处理，降低外排废水含盐浓度，严格控制高含盐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	本项目不涉及高含盐废水排放。 符合

				排入外环境。		
				6.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污染物排放必须同时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必须配套固废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理设施，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及自治区相关危险废物的管理规定进行贮存、转移、安全处置。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较少，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版)；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建设项目应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防范对钦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环境风险。	本项目不在钦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符合
				2.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配备应急能力和物资，建设环境应急队伍，并定期演练。企业、园区与地方人民政府环境应急预案应当有机衔接。	本项目提出合理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编制要求和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符合
				3.土壤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应当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	企业不属于土壤环境监管重点单位。	符合

			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并将监测数据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4.全口径清单企业应当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加快提标升级改造，坚决淘汰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执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依法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减少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	企业不属于全口径清单企业。	符合

综上表所示，本项目与《钦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版）》相符。

四、项目与《广西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准入管理办法（试行）》相符合性分析

表 1-5 项目与《广西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准入管理办法（试行）》相符合性分析

类别	《广西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准入管理办法（试行）》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基本要求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必须进入已通过认定且按《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试行）》安全风险等级评定不属于A类、B类化工园区。	本项目位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内，该园区已通过化工园区认定，安全风险等级评定为C类化工园区。	符合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应符合国家及自治区石化和化工产业布局规划要求，符合国土空间规划、设区市主导产业或主导产业的配套产业、“禁限控”目录、化工园区产业规划等要求。	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符合园区规划的产业定位及产业布局等要求。	符合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不属	本项目不属于现行	符合

		于现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规定的限制类(按国家规定允许产能置换项目除外)、淘汰类,不属于广西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规定的淘汰类、禁止类。	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广西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已废止。	
		认定为化工重点监控点的企业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允许建设优化产品结构、安全隐患整治、环境污染治理和节能降碳、智能化、信息化技术改造项目,改造项目不应涉及增加产能。	本项目属于化工重点监控点的企业,本次扩建项目属于建设优化产品结构。	符合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及标准要求。	本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及标准要求。	符合
	安全准入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不得涉及《淘汰落后安全技术装备目录》《淘汰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等规定的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设备。	本项目采用的工艺技术、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安全技术装备目录》《淘汰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范围内。	符合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采用的生产工艺技术应当来源合法、安全可靠。属于国内首次使用的化工工艺,应当经过自治区应急管理等部门牵头,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科技等单位参与的安全可靠性论证或提供工艺来源地省级安全可靠性论证。禁止新建涉及间歇、半间歇法硝化反应的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	本项目采用的生产工艺技术来源合法、安全可靠,均已在国内外多家企业运行,项目无化学反应过程。	符合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立项前应由项目所在地设区市人民政府组织应急管理、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生态环境、自然资源、投资促进等单位进行安全风险防控联合评估。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和金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属有机物合成反应(包括格氏反应)的间歇、半间歇反应的，在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前应进行反应安全风险评估；涉及硝化、氯化、氟化、重氮化、过氧化五类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的，应完成全流程反应安全风险评估。禁止新建反应安全风险评估确定为工艺危险度4级及4级以上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		
环保准入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及标准规定设置完善的安全设施；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的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应采取自动控制系统、独立的安全仪表系统和其他安全设施；涉及硝化、氯化、氟化、重氮化、过氧化五类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装置及其上下游配套装置应实现全流程自动化控制。	本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及标准要求，不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不涉及硝化、氯化、氟化、重氮化、过氧化五类项目。	符合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污染物排放必须同时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能够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符合
		环保基础设施不完善的化工园区内不得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或环保设施长期不能稳定运行的企业不得建设涉及扩大装置生产能力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内，该园区环保基础设施基本完善。	符合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配套的工艺废水管线应采取明管等利于监管的方式布设。工艺废水管线及厂内污染区地面必须进行防渗、防腐处理。	本项目配套的工艺废水管线采取明管等利于监管的方式布设，项目场地内对重点防控单元进行防渗、防腐处理。	符合
		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必须配套固废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理设施，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及自治区相关危险废物的管理规定进行贮存、转移、安全处置。	本项目所有固废均进行妥善处理。	符合

		<p>新建石化和化工生产项目，必须设置有效防止泄漏物质、消防水、污染雨水等扩散至外环境的收集、导流、拦截、降污等措施，必须设置事故废水收集池(尽可能以非动力自流方式)和应急储存设施，以满足事故状态下收集泄漏物料、污染消防水和污染雨水的需要。</p>	<p>本项目依托所在厂区设有1座事故应急池，有效容积约989m³，1座容积295m³事故污水存液池，可满足事故状态下事故废水和消防废水的收集；依托所在厂区设有1座初期雨水池，有效容积约630m³，满足收集要求。</p>	符合
--	--	--	--	----

二、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广西东岚新材料有限公司目前主营产品为新型交联剂 BIPB，在研发的产品包括钙钛矿前驱体、特种橡胶等。为了进一步完善及优化现有经营业务结构和管理结构，拟通过分立方式，将公司 BIPB 业务的全部资产分离划转给新设全资子公司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企业的依法分立。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是一家专注于高端精细化工新材料研发与生产的科技型企业；以无味交联剂 BIPB 系列产品为中心，同时涵盖其他精细化工材料及特种功能化工材料的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已建成年产 4000 吨的交联剂生产线，并规划未来产能达到 10000 吨。</p> <p>目前公司现有项目为年产 4000 吨新型环保交联剂生产线项目，该项目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获得钦州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钦环审〔2022〕17 号），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年产 4000 吨新型环保交联剂生产线项目一期（2000 吨）竣工环保验收，目前已投入运营。企业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450703MAD012AK9L001P。</p> <p>建设单位为了企业自身发展需求，建设年产 2000 吨 BIPB 环保交联剂混配产品项目（以下称“本项目”），拟在现有年产 4000 吨新型环保型交联剂生产装置内，建设 BIPB 环保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车间，年产 2000 吨 BIPB 环保交联剂混配产品（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惰性固体混配粉末产品和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惰性固体混配颗粒产品）。<u>该混配产品具有无硫、无味、稳定性好的特点，广泛应用于汽车密封件、电缆绝缘层、医用硅胶制品等领域，同时适用于对环保和性能要求较高的橡胶产品。</u></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44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6 ——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p>
------	--

的除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为此，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在对本项目有关环境现状和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后，依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要求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主要工程组成与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建设内容	本项目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南部，在厂区现有工程甲类生产装置（+12.000m 层）第三层车间新增设备，布设一条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惰性固体混配产品生产线，包含粉末和混配产品，产量为 2000 吨/年。	新建
储运工程	仓库一	占地面积 480m ² ，本项目原料白炭黑、碳酸钙为袋装存放，依托厂区原有仓库进行储存，占用 50m ² 。	依托
	仓库二	占地面积 312m ² ，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 40BC 和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 40PL 依托厂区原有仓库二储存，占用 50m ² 。	依托
公辅工程	供水	园区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依托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系统。生产废水依托现有工程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依托
	公用工程站	位于厂区西侧，设置空压制氮、冷冻、纯水、配电等设施。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颗粒物，经新建的集气罩收集后经新增的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处理后依托全厂共用的洗涤塔+RTO 装置处理，处理达标后引至 2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	新建+依托
	工艺废水处理站	1 座工艺废水处理站，位于厂区东南面。采用“气浮+三效蒸发+微电解+水解酸化+UASB+A ² O 生化+絮凝沉淀”处理工艺，处理规模为 300m ³ /d。现有工程废水处理排放量约为 247.3 m ³ /d，剩余处理规模为 52.7 m ³ /d，剩余处理规模满足项目废水量的处理要求。	依托

	固废处理设施	废包装袋为一般固废出售给其他企业综合利用；废滤芯、废机油、含油抹布、污泥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依托
	噪声处理设施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噪声源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	新建
	风险应急措施	厂区东南面建成1座有效容积989m ³ 事故应急池（17.5m×15.5m×4m）；1座有效容积295m ³ 事故污水存液池（17.5m×6.5m×4m）。	依托
	其他	1座有效容630m ³ 初期雨水池（17.5m×10m×4m）	依托

3.产品方案

本次扩建项目在现有年产4000吨新型环保型交联剂生产装置(+12.000m层)第三层车间建设BIPB环保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线，年产2000吨BIPB环保交联剂混配产品(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惰性固体混配粉末产品+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惰性固体混配颗粒产品)。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项目扩建前后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类型	单位	数量		变化量	去向	
			扩建前	扩建后		扩建前	扩建后
1	主产品：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	t/a	4000	4000	0	外售	3160吨外售, 840吨用于混配项目
	副产品：硫酸钠	t/a	5040	5040	0	外售	外售
	副产品：重油	t/a	1000	1000	0	外售	外售
2	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惰性固体混配粉末产品40BC	t/a	0	2000	2000	/	外售
3	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惰性固体混配颗粒产品40PL	t/a	0			/	

两个产品的年产量根据订单量进行调节，总年产量为2000吨。

4.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各产品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下表：

表 2-3 扩建前后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现有工程用量	扩建项目用量	规格/组分	最大贮存量	来源	扩建后全厂总用量
1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表 2-4 扩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配方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CAS 号	物料配比 (%)	来源 (外购)
40BC (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惰性固体混配粉末产品)					
1					
2					
3					
40PL (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惰性固体混配颗粒产品)					
1					
2					
3					

表 2-5 扩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主要原辅材料	分子式 CAS 号	理化性质	毒性	危险特性
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 (B13)	C ₂₀ H ₃₄ O ₄ 25155-25-3	密度: 0.97g/cm ³ 熔点: 44-48°C 沸点: 374.8°C 闪点: 113°C 折射率: 1.475 外观: 白色淡黄色固体 溶解性: 可溶于水	/	加热可能起火; 遇高温、火花或明火易引发燃烧
白炭黑	SiO ₂ •nH ₂ O 7631-86-9	外观: 白色粉末或粒状或不规则造块。 真密度: 约 2.0g/mL 假密度: 约 0.2g/mL 耐高温、不燃烧、电绝缘性好。	/	/
碳酸钙	CaCO ₃ 471-34-1	外观与性状: 白色结晶粉 熔点 (°C) : 825 (α型), 1339 (β型) 沸点 (°C) : 898.6 (分解) 相对密度 (水=1): 2.83 (α)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毒性: LD50: 6450mg	与氟接触引起着火。

		型），2.7（β型） 溶解性：不溶于水，溶于稀酸。	/ kg (大鼠经口)	
--	--	------------------------------	-------------	--

6、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新增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2-6 扩建项目新增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位号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功率(kW)	介质	材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7.总平面布置

项目将生产车间布置在厂区现有工程的甲类生产装置+12.000m 层，主车间内部由南部从西往东为混料机、磨粉机、除尘器、干燥机，北部从西往东为造粒机、冷却提升机、包装机，从整体布局来看，本项目生产功能分区明确，整个生产各个工序之间相互协作，分布有致，总平面布局较为合理。项目总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2。

8.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依托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给水系统。本项目新鲜用水总量为 252 m³/a，

其中生活用水量为 $48 \text{ m}^3/\text{a}$ ，生产用水为 $204 \text{ m}^3/\text{a}$ 。生产用水主要为设备冲洗水及地坪冲洗用水。

排水：本项目排放的污水为少量冲洗污水及生活污水。

①设备冲洗水

本项目生产间歇期间设备定期清洗，根据建设单位生产经验，平均用水量约 $0.33 \text{ m}^3/\text{d}$ 、 $100 \text{ m}^3/\text{a}$ 。产污系数取 0.9，则项目设备清洗污水产生量为 $0.30 \text{ m}^3/\text{d}$ 、 $90 \text{ m}^3/\text{a}$ 。

②地坪冲洗水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手册》（第二版），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1.0\sim1.5 \text{ L/m}^2 \cdot \text{次}$ （取 1.5），依据类似企业地面冲洗情况，地面冲洗频次取 1 次/3 天。项目生产装置区总占地面积为 360 m^2 ，则项目地面冲洗水量为 $54 \text{ m}^3/\text{a}$ ($0.18 \text{ m}^3/\text{d}$)。产污系数取 0.9，则项目地坪冲洗污水产生量为 $0.16 \text{ m}^3/\text{d}$ 、 $48.6 \text{ m}^3/\text{a}$ 。

③生活污水

项目全厂新增劳动定员 2 人，均不在厂内住宿。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标准《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5/T 679-2023），工作人员不在厂区住宿舍的用水量按 $80 \text{ L}/(\text{人} \cdot \text{d})$ 计，则生活用水约为 $0.16 \text{ m}^3/\text{d}$ 、 $48 \text{ m}^3/\text{a}$ ，生活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28 \text{ m}^3/\text{d}$ 、 $38.4 \text{ m}^3/\tex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后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总水平衡见图 2-1，水平衡表见表 2-7。

表 2-7 项目水平衡表

用途	总用水量	新鲜水	损耗水	排水量
设备清洗	100	100	10	90
地坪冲洗	54	54	5.4	48.6
生活用水	48	48	9.6	38.4
合计	202	202	25	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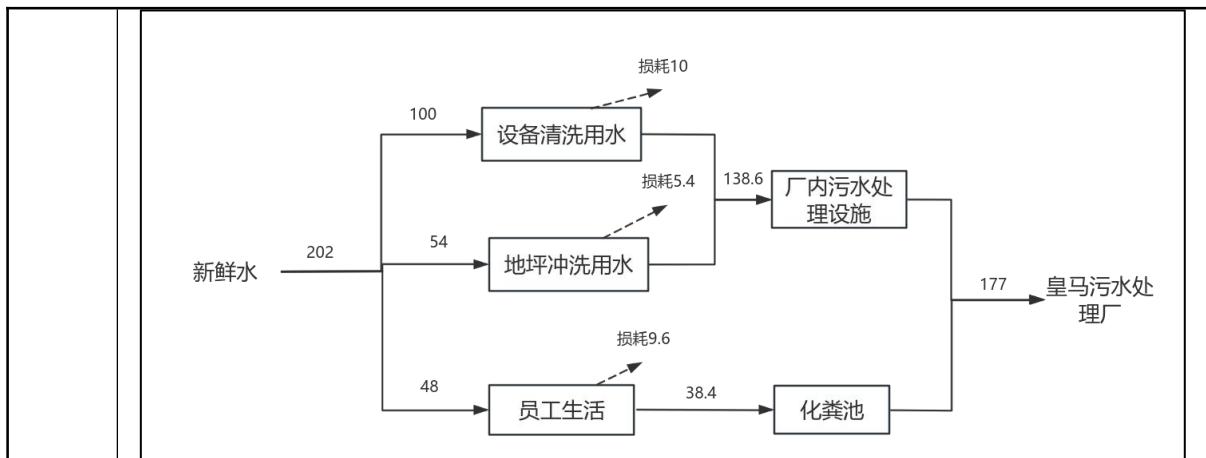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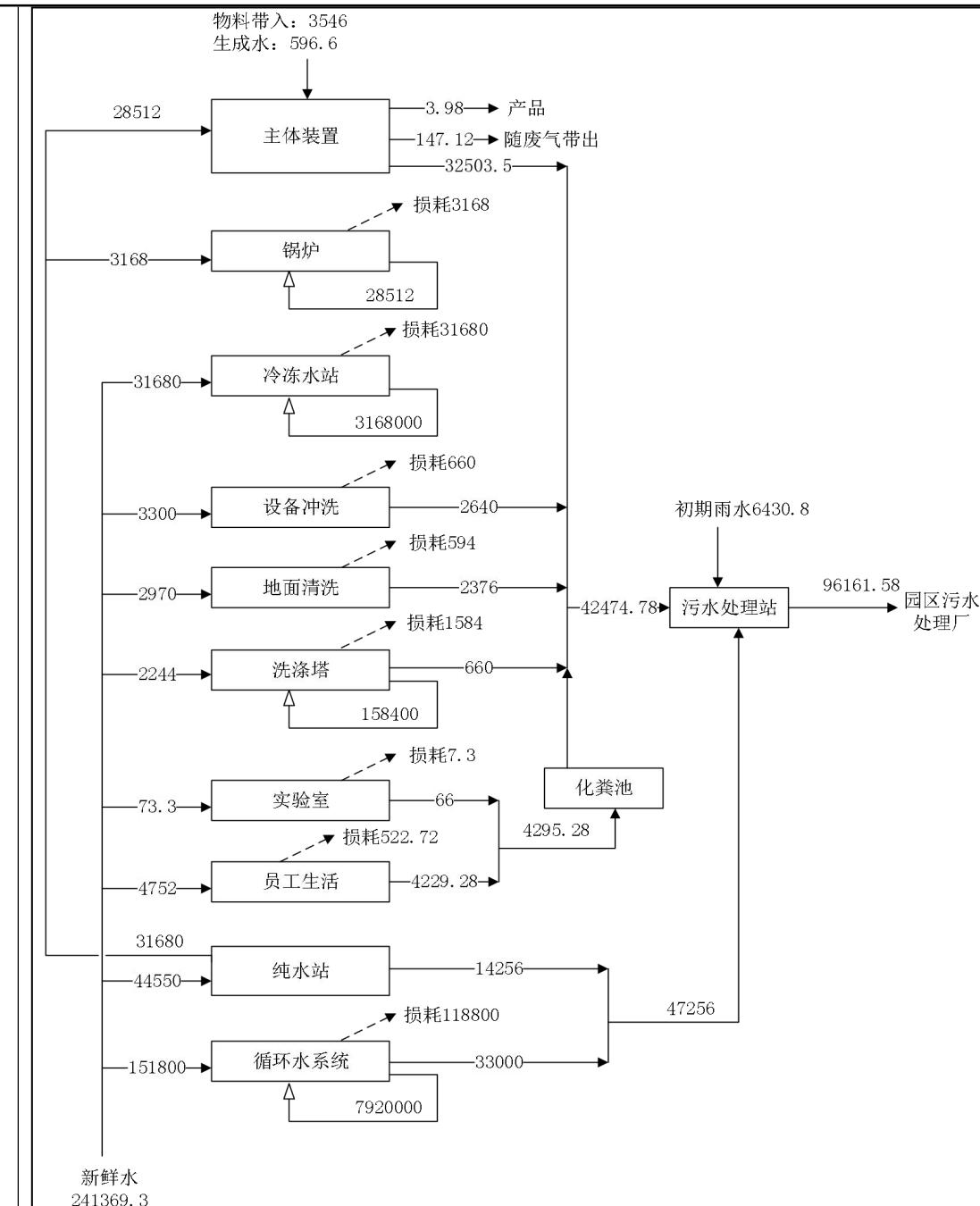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总水平衡图 (m^3/a)

(2)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系统提供。

(3) 食堂餐饮

本项目员工的餐饮依托公司现有的食堂和餐厅就餐。

9.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2 人，均不在厂内住宿。项目年工作 330 天，每天 1 班，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数 2640h。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工艺流程简述</p> <h3>1. 施工期</h3> <p>本项目为扩建工程，主要依托现有车间厂房进行安装生产线，项目无新增土建内容，主要在车间厂房内作业，施工期主要包括装修装饰和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噪声及固体废物等。项目施工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图 2-3 项目施工流程及产污环节图</p> <p>项目施工期产污情况汇总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4 1096 1378 1403"> <caption>表 2-8 项目施工期产污情况一览表</caption> <thead> <tr> <th>类别</th><th>污染源/产污环节</th><th>主要污染因子</th></tr> </thead> <tbody> <tr> <td>废气</td><td>施工粉尘</td><td>TSP</td></tr> <tr> <td>废水</td><td>生活污水</td><td>COD、BOD₅、SS、NH₃-N 等</td></tr> <tr> <td rowspan="2">固体废物</td><td>施工固废</td><td>建筑垃圾、废包装材料、废钢配件、金属管线废料等</td></tr> <tr> <td>生活垃圾</td><td>生活垃圾</td></tr> <tr> <td>噪声</td><td>施工设备</td><td>dB (A)</td></tr> </tbody> </table> <h3>2.运营期</h3> <p>本项目 40BC、40PL 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采用干燥、分散混合、挤出式造粒。工艺流程涉及设备：磨粉机、无尘投料仓、混料机、挤出造粒机、干燥机、真空上料机、冷却提升机、颗粒包装机等。工艺流程图如下：</p>	类别	污染源/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施工粉尘	TSP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等	固体废物	施工固废	建筑垃圾、废包装材料、废钢配件、金属管线废料等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噪声	施工设备	dB (A)
类别	污染源/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施工粉尘	TSP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等																
固体废物	施工固废	建筑垃圾、废包装材料、废钢配件、金属管线废料等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噪声	施工设备	dB (A)																

(1) 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 惰性固体混配粉末产品(40BC)、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 惰性固体混配颗粒产品(40PL)

图 2-4 40BC、40PL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见表 2-9。

表 2-9 主要污染物一览表

类别	编号	污染源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因子	拟采取治理措施
废气	G1	生产车间	干燥	挥发性有机物、粉尘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经集气罩收集，通过管道汇合在一起后，经1套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处理后引至全厂共用的RTO装置，处理达标后引至25m高DA001排气筒排放
	G2		磨粉	粉尘	颗粒物	
	G3		混料	粉尘	颗粒物	
	G4		造粒	挥发性有机物	非甲烷总烃	
废水	W	员工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噪声	N	设备运行	设备噪声	等效声级 dB(A)	等效声级 dB(A)	基础减振、加装消声器、室内隔声
固废	S1	生产区	固态原料使用	废包装袋	废包装袋	统一收集后出售
	S2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设施	废滤芯	废滤芯	暂存于现有危险废物暂存库中，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S3	设备维护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S4		废含油抹布、手套	废含油抹布、手套	废含油抹布、手套	

现有项目位于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详细情况介绍如下：

1.现有项目环保手续情况

现有项目的环保手续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0 现有项目审批情况汇总表

环保手续名称	生产规模	环保手续审批时间、批复文号	审批机关	竣工环保验收时间
《年产 4000 吨新型环保交联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年产 4000 吨新型环保交联剂	2022 年 2 月：(钦环审(2022)17 号)	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6 月一期 (2000 吨) 自主验收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	/	排污编号: 91450703MAD012AK9L001P	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
应急预案	/	备案编号: 450703-2024-0060-M	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

企业已于 2025 年 8 月 8 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排污编号为 91450703MAD012AK9L001P，有效期限为 2025-08-08 至 2030-08-07。

2.现有项目基本情况

现有项目位于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占地面积约 29091.9m²。建设 1 栋科研楼、1 栋生产车间、1 栋锅炉房、1 座公用工程站、1 座污水处理站、3 座仓库、1 座危废暂存间、1 座一般固废暂存间、1 座污泥暂存间、1 座消防泵房、储罐区、工艺水循环系统、初期雨水池、事故应急池等。项目建设 1 条新型环保交联剂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产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B13）4000 吨、十水硫酸钠（芒硝）5040 吨、重油 1000 吨。目前厂区一期（2000 吨）已投产，二期已投入试生产，全厂达到年产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B13）4000 吨、十水硫酸钠（芒硝）5040 吨、重油 1000 吨的生产规模。

3.现有项目污染情况分析

因现有工程二期已在试运营，厂区一期（2000 吨）已完成验收工作并已投产，二期生产线仍处于试生产阶段，正在进行验收工作，故本次评价主要依据《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对现有工程污染源进行整理分析。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工艺废气、锅炉废气和污水处理厂废气，无组织废气包括设备动静密封点泄漏、储罐区排放的有机废气等。

项目废气处置措施及排气筒设置情况见下表。

表 2-11 项目废气处置措施及排气筒设置情况一览表

产污工序	废气类别	使用的主要物质	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备注
D06 氧化工序	有机废气	二异丙苯	有机废气	冷却水冷却+0℃冷媒深冷+RTO	DA001
D06 还原	有机废气	二异丙苯	有机废气	冷却水冷却+0℃冷媒	DA001

	工序				深冷+RTO	
D06 干燥工序	粉尘、有机废气	二异丙苯	颗粒物、有机废气	布袋除尘+0℃冷媒深冷装置+RTO	DA001	
B12 缩合反应工序	有机废气	叔丁基过氧化氢、高氯酸钠、B12 固体, D06 固体等	有机废气	洗涤塔+RTO 装置	DA001	
B12 分离洗涤工序	有机废气	B12 固体等	有机废气	RTO 装置	DA001	
B12 干燥结片包装工工序	有机废气	B12 固体等	有机废气	袋式除尘+洗涤塔+RTO 装置	DA001	
天然气锅炉	燃烧废气	天然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25m 排气筒	DA005	
污水处理站	工艺废水处理站臭气	/	NH ₃ 、H ₂ S、VOCs	碱喷淋+活性炭吸附	DA002	
物料运输	车辆尾气	柴油	NOx、CO、THC	无组织	/	

表 2-12 现有工程 2024 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生产工序污染物名称		颗粒物 (t/a)	SO ₂ (t/a)	NOx(t/a)	VOCs(t/a)
主要排放口排放量	生产工序	0.089	0.061	0.287	2.06
	污水处理站	0	0	0	1.229
一般排放口排放量	天然气锅炉	0	0	0	0
全厂污染物排放量总计		0.089	0.061	0.287	1.989
排污许可证许可总量		0.15	0.06	0.3	3.632

现有工程大气污染物排放量的核算过程根据《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汇总得出，24 年期间生产负荷为约 70%。

(2)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氧化废水、还原废水、还原洗涤废水、缩合综合废水、地坪设备清洗废水、实验室废水、尾气处理废水、循环冷却系统排污水等，生产废水经项目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钦北区皇马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后排入钦北区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钦北区皇马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后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

全厂废水处置措施详见下表。

表 2-13 全厂废水处理措施一览表

产生工序	废水类别	使用的主要原辅料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去向
D06 氧化工序	碱性含盐废水	碱液	pH、COD、硫酸盐等	气浮+三效蒸发+微电解+水解酸化 +UASB+A/O 生化+絮凝沉淀+两级砂滤罐	园区污水处理厂
D06 水洗工序		碱液			
B12 缩合反应		硫酸			
B12 洗涤		碱液、异壬酸			
设备冲洗	冲洗废水	/	pH、COD 等	气浮+三效蒸发+微电解+水解酸化 +UASB+A/O 生化+絮凝沉淀+两级砂滤罐	园区污水处理厂
地坪冲洗	冲洗废水	/	pH、COD 等		
实验室废水	实验废水	/	pH、COD 等		
废气洗涤塔	含盐废水	碱液	pH、COD 等		
初期雨水		含有机物等	pH、COD 等	分批泵入污水站处理	
生活废水		/	COD、BOD、NH ₃ -N、TP、SS	三级化粪池	

项目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4 项目污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监控位置	项目	污水量(t/a)	污染物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折满负荷情况下排放量(t/a)
企业总排口 DW001	综合废水	33549.35	pH 值	—	—	气浮+三效蒸发+微电解+水解酸化 +UASB+A/O 生化+絮凝沉淀+两级砂滤罐	7.44	—	—
			悬浮物	227.5	7.6		22.75	0.76	1.09
			五日生化需氧量	762.3	25.6		76.23	2.56	3.66
			化学需氧量	3327.7	114.5		332.77	11.45	16.36
			总有机碳	82.95	27.8		82.95	2.78	3.97
			总铜	ND	0		ND	0	0
			总锌	ND	0		ND	0	0
			总氮(以 N 计)	58.1	1.9		5.81	0.19	0.27
			氨氮(NH ₃ -N)	14.0	0.4		1.40	0.04	0.06
			总磷(以 P 计)	5.1	0.1		0.51	0.01	0.01
			氟化物(以 F-计)	2.16	0.7		2.16	0.07	0.1
			硫化物	0.5	0.02		0.05	0.002	0.003
			石油类	6.1	0.2		0.61	0.02	0.3

			挥发酚	0.8	0.03		0.08	0.003	0.004
			异丙苯	ND	0		ND	0	0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	1.5	0.05		0.15	0.005	0.007
			总氰化物	0.1	0.003		0.01	0.0003	0.0004
			总钒	ND	0		ND	0	0
			溶解性总固体(全盐类)	4560.5	1.17×10 ⁹		3493.60	1.17×10 ⁸	1.67×10 ⁸

注：1.“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2.现有工程大气污染物排放量的核算过程根据《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排污许可执行报告》汇总得出，24 年期间生产负荷为约 70%。

(3) 噪声

现有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反应釜、离心机、干燥机、压缩机、泵组、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2-15，监测报告见附件 8。

表 2-15 现有项目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置	测量值 L _{eq} [dB] (A)		标准限值[dB] (A)		结果评价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5.04.21	N1 厂界东面外 1m 处			65	55	达标	达标
	N2 厂界南面外 1m 处			65	55	达标	达标
	N3 厂界西面外 1m 处			65	55	达标	达标
	N4 厂界北面外 1m 处			65	55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现有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4) 固体废物

表 2-16 现有工程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实际产生量(t/a)	分类	危废废物类别/代码	处置方式
1	原料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2.0	一般固废	99	出售其他企业综合利用
2		原料包装桶(袋)	10	危险废物	900-041-49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	废机油	设备维修	1	危险废物	900-214-08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废滤芯	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	5	危险废物	900-041-49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2	危险废物	900-041-49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污水处理站污泥	污水处理站	80	危险废物	900-210-08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	生活垃圾	员工办公、生活	15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转运

4.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t/a)	现有工程折满负荷情况下排放量 (t/a)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排放量 (t/a)
废气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原料包装材料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	原料包装材料			
	废机油			
	废滤芯			
	废活性炭			
	污水处理站污泥			

5.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7 月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记录，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在检查中被发现存在问题，并已收到行政指导。

表 2-17 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一览表

序号	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	整改措施
1	根据 2024 年 7 月 22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环境分析测试中心出具的《监测报告》(环科测字(水)(2024)	企业立即联系运维方广西恒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派人员到现场对设备进行了检查和校准，2024 年 8

	第 F-101 号) 结果显示: 你公司废水总排放口自动监控设施的化学需氧量指标比对结果不合格, 涉嫌未保证监测设备正常运行。	月 27 日取水样送第三方监测公司进行了比对检测。
2	企业环保工艺进行了部分优化, 导致污染物排放量有所变动, 折满负荷情况下超过排污许可总量。	目前企业现有项目正在走重大变动流程, 报告正在编制中。

结合企业现有项目环评资料及 2024 年度排污许可执行报告数据分析可知, 现有项目环评手续齐备, 2023 年 5 月, 企业先对一阶段建设内容进行阶段性环保验收, 现有工程一期已进行验收, 环保验收废气、废水、噪声均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并做到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有合理的处置去向。在一阶段工程运行过程及二阶段建设调试过程, 企业对项目进行了部分优化调整, 2025 年 8 月拟对二阶段工程进行环保验收时, 发现项目的调整存在重大变动, 目前企业现有项目正在走重大变动流程, 报告正在编制中。

6. 项目改建成后的全厂污染源源强

① “以新带老” 整改措施

本次扩建项目在现有年产 4000 吨新型环保型交联剂生产装置 (+12.000m 层) 第三层生产车间新增扩建 BIPB 环保交联剂混配产品生产线, 不涉及现有工程产线的拆迁或改造, 本次扩建将同步对全厂实施以下“以新带老”措施: 1) 将扩建项目废气排入现有的处理设施 (RTO) 进行集中处理, 对现有废气收集系统进行改造, 提高收集效率; 2) 对现有废水站进行提标改造, 完善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系统; 3) 规范或扩建危废暂存间, 淘汰落后工艺, 从源头减少固废产生量。

② 全厂污染源源强汇总

综上分析, 项目建成后, 全厂主要污染源源强见表 2-18。

表 2-18 项目建成后全厂大气污染物排放“三本账”一览表

污染类别	主要污染物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 (t/a)	本工程排放量 (t/a)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总体工程排放量 (t/a)	增减量变化(t/a)
废气	颗粒物	0.089	0.003	0	0.3649	+0.003
	二氧化硫	0.061	0	0	0.0396	+0
	氮氧化物	0.287	0	0	3.802	+0
	非甲烷总烃	1.989	0.293	0	3.3976	+0.293
废水	废水量	33549.35	177	0	33726.35	+177
	COD	114.5	0.01	0	114.51	+0.01
	氨氮	0.4	0.0001	0	0.4	+0.0001
	SS	7.6	0	0	0	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0.5	0.5	0	1	+0.5
危险废物		97.5	0.76	0	98.36	+0.76
生活垃圾		108	0.5	0	108.5	+0.5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一、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1) 常规污染物					
	<p>本项目位于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2018年修改单。</p>					
	<p>根据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网站2025年1月21日公布的《关于通报2024年设区城市及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的函》（桂环函〔2025〕66号），钦州市基本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情况见表3-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p>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百分位	现状浓度/($\mu\text{g}/\text{m}^3$)	标准限值/($\mu\text{g}/\text{m}^3$)	占标率/%
	SO ₂	年平均浓度	—		60	
	NO ₂		—		40	
	PM _{2.5}		—		70	
	PM ₁₀		—		35	
CO	24小时平均	95		4000		
O ₃	8小时平均	90		160		

根据表3-1可知，项目所在区域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第95百分位数）、O₃（第90百分位数）六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2) 特征污染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制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1个点位补充不少于3天的监测数据。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本项目大气特征污染物因子为TSP、非甲烷总烃。

为了解项目区域TSP、非甲烷总烃现状，本评价引用《广西锰华新能源材料产业基地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TSP、非甲烷总烃的监测数据，

环境空气监测点位于本项目北面 1835 m，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22 日，满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相关要求。项目引用 TSP、非甲烷总烃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3-2 引用 TSP、非甲烷总烃监测数据一览表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时间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监测范围 浓度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广西锰华新能源材料产业基地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TSP	2023 年 11 月 16 日~22 日	30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2.0mg/m ³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区域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浓度监测值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相关标准限值要求，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限值，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二、水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所在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茅岭江一级支流太平河。

项目评价区域的地表水体主要为大埠河，大埠河位于项目南面 100m 处。对照《广西水功能区划（修订）》（自治区水利厅，2016 年）和《钦州市水功能区划》（钦州市水利局，2012 年），太平河、大埠河未划定水功能区。根据《钦州市钦北区水利局关于对大埠河、太平河水质目标管理征求意见的复函》，太平河、大埠河可作为景观用水，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可引用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

论。为了解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钦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发布的《2025年7月钦州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月报》，2025年7月，7个国控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为71.4%，其中II类断面1个，占比14.3%；III类断面4个，占比57.1%；IV类断面2个（东边埇、高速公路西桥），占比28.6%。

2025年1月~7月，7个国控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为85.7%，同比持平，其中II类断面4个，占比57.1%；III类断面2个，占比28.6%；IV类断面1个，占比14.3%。7个国控考核断面中，有6个断面达到“十四五”国家考核目标。

武利江的东边埇断面水质类别为III类，未达到国家考核的II类水质目标要求，超过II类标准的因子为总磷，1月~7月总磷平均浓度为0.110毫克/升（标准限值0.1毫克/升），总磷超标率为42.9%，最大超标1.10倍。东边埇未达到II类考核目标的主要原因：一是镇级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不完善，收集处理不到位，未能充分发挥污水处理效益；二是武利江属南流江支流，水流量小、水环境容量小；三是5月、6月、7月受到连续降雨的影响，河流流域面源污染较大。

表3-3 2025年1月钦州市国控地表水断面水质评价结果表

河流/湖库	断面名称	考核目标	2025年1月~7月类别	评价	2024年同期水质类别	水质变化情况
钦州	钦州东	III	II	优	II	持平
	高速公路西桥	IV	IV	轻度污染	IV	持平
大风江	高塘	III	II	优	II	持平
茅岭江	茅岭大桥	III	III	良好	III	持平
武利江	东边埇	II	III	良好	III	持平
武思江	甘村大桥	III	II	优	II	持平
洪潮江水库	洪潮江水库（钦州）	III	II	优	II	持平

三、声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根据《钦州高端医药精细化工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2020-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园区工业用地、仓

储物流区，属于3类区，周围居民区属于2类区，交通干线边界线外两侧25m范围内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本次评价不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评价。

四、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原料仅进行单纯的混合和分装，项目所在厂区范围内均进行水泥硬化，且生产线在厂区现有工程甲类生产装置（+12.000m层）第三层，生产车间按要求做好防渗措施，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加强维护，能避免污染物下渗进入土壤、地下水环境。项目正常情况下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另外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因此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五、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钦州市钦北区皇马工业园四区，用地性质为三类工业用地。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分布主要为工业企业。项目周边区域由于长期受到人类活动的影响，植被类型垂直分布不明显，改变了原生生态环境，项目所在区域地势较平坦，主要植被为人工种植的桉树、松树及自然生长的低矮灌木杂草，总的来说，评价区群落的外貌和结构比较简单，植被类型较少。项目所在区域由于人类活动较频繁，活动或栖息在该区域的动物种类很少，未见大型野生动物出没，现存的野生动物主要为常见的小型陆生野生动物，如鸟类、鼠类、蛇类、昆虫等，多为适应人类生活的种类，未发现重点保护

	野生动物分布。项目区内不涉及国家级和自治区级重点保护物种、珍稀濒危物种，以及狭域分布物种，项目区内人为干扰较大，生物多样性单一，生态系统结构简单。从总体上来看，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一般。																													
环境保护目标	<p>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p> <p>经调查，项目评价范围内无文物、风景名胜、古迹分布、饮用水源保护区，评价范围内主要保护目标具体情况见表 3-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4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序号</th> <th rowspan="2">名称</th> <th rowspan="2">方位</th> <th rowspan="2">离厂界最近距离 km</th> <th colspan="2">规模</th> <th rowspan="2">搬迁情况</th> <th rowspan="2">饮用水源</th> <th rowspan="2">保护级别</th> </tr> <tr> <th>人数</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9"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环境</td> </tr> <tr> <td>1</td> <td>歌远坪村</td> <td>西北面</td> <td>0.056</td> <td>50</td> <td>—</td> <td>自来水</td> <td col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	方位	离厂界最近距离 km	规模		搬迁情况	饮用水源	保护级别	人数		大气环境									1	歌远坪村	西北面	0.056	50	—	自来水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	
	序号					名称	方位				离厂界最近距离 km	规模		搬迁情况	饮用水源	保护级别														
人数																														
大气环境																														
1	歌远坪村	西北面	0.056	50	—	自来水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一、施工期</p> <p>废气：施工期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5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th> <th rowspan="2">执行标准</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td> </tr> </tbody> </table> <p>废水：施工期废水主要为工程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其中工程施工废水包括设备冲洗水、施工现场清洗等产生的废水，量较少，废水中主要以 SS 污染为主，经沉淀后可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及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后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p> <p>噪声：施工期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GB12523—2011)。

表 3-6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等效声级 Leq[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标准限值	70	55

二、运营期

1.废水

本项目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常规因子 pH、COD、BOD₅、SS、氨氮、TP、TN、全盐量、石油类达到皇马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生活污水经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后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标准详见表 3-7。

表 3-7 废水执行标准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排放标准值	标准来源
1	pH	6~9	皇马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COD	500	
3	BOD ₅	300	
4	SS	400	
5	NH ₃ -N	40	
6	总氮	50	
7	总磷	4	
8	石油类	20	
9	全盐量	6000	

2.废气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对挥发性有机物的定义“参与大气光化学反应的有机化合物，或者根据有关规定确定的有机化合物。在表征 VOCs 总体排放情况时，根据行业特征和环境管理要求，可采用总挥发性有机物(以 TVOC 表示)、非甲烷总烃(以 NMHC 表示)作为污染物控制项目。”本项目在表征 VOCs 总体排放情况时，以非甲烷总烃(以 NMHC 表示)作为污染物控制项目。

DA001 排气筒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中表 4 的标准限值要求，厂界

大气污染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含2024年修改单)中表7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公司厂区内、生产车间外监控点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标准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3-8 DA001 排放筒执行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m)	排放浓度 (mg/m ³)	依据
1	颗粒物	25	20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含2024年修改单)
2	非甲烷总烃	25	120	

表 3-9 厂界无组织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排放浓度 (mg/m ³)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mg/m ³)	依据
1	非甲烷总烃	25	120	4	GB31571-2015
2	颗粒物		/	1	

表 3-1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污染物	排放监控浓度 (mg/m ³)	限值含义	备注
非甲烷总烃	10	监测点处1h平均浓度值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注: 监测点为公司内、生产车间外的监控点

3.噪声

项目四周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排放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3-11。

表 3-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标准类别	标准值 db (A)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版),严禁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贮存要求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21〕33号），“十四五”期间国家实施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p> <p>根据国家总量控制指标体系要求，结合本项目的污染物排放特点及环境保护措施，项目运营期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依托现有厂区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依托所在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总量控制指标纳入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无需另行申请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p> <p>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本次评价建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为0.03t/a，挥发性有机物0.359t/a。</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主要依托现有车间厂房进行安装建设生产线，项目无新增土建内容，施工期主要包括装修装饰和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噪声及固体废物等，主要在车间厂房内作业，厂房均已进行搭建，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本项目施工期主要环保措施见表 4-1。

表 4-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一览表

污染物	采取环保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废水 项目设备安装不产生施工废水，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项目施工期所需的工人较少，施工期较短，施工过程中不在厂区设置施工营地。现场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所在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废气 项目施工期废气影响主要为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设备安装过程将产生少量粉尘，为减少粉尘产生，必要时地面需要洒水增湿，定期对地面进行清扫。由于施工内容较少，粉尘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为设备安装、钻孔、固定等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声级约为 80-95dB (A)，噪声源主要分布在车间厂房内。项目施工过程中应采取以下噪声防护措施使其对环境的影响降至较低水平： ①严格遵守并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计划。 ②施工高噪声设备应尽量远离厂界布置，必要时采取围挡隔音、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③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在 12: 00~14: 00 和 22: 00~次日 6: 00 期间进行施工作业，如因工艺需要在夜间施工时，必须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方可施工。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可使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降至较低水平，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固废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少量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其产生量较小。项目施工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和各种废钢配件、金属管线废料等应分类回收，统一外售至废旧回收站回收处理；含砖、石、砂的杂土等建筑垃圾，应按照建筑垃圾的处置办法，建筑垃圾的处置实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谁产生谁承担清理责任”的原则，按主管部门的要求运往指定的地方集中处理，将产生的建筑垃圾交给符合规定的运输单位运输至正规的消纳场所，不得随意倾倒、堆置等；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厂区内的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h2>一、废水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h2> <h3>1.项目废水产排情况</h3> <p>本项目依托现有车间厂房进行安装建设生产线，不涉及露天设施，因此不考虑初期雨水的产生。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设备、地坪清洗废水、生活污水。</p> <p>①生产设备清洗废水</p> <p>项目装置在生产过程中无废水排出，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项目生产设备如混料机、上料机、包装机等需要定期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90 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和石油类，根据企业现有工程数据资料分析，COD 浓度为 300mg/L、SS 浓度为 300mg/L、石油类浓度为 50mg/L，废水送至污水处理站 1#除油段处理。</p> <p>②地坪冲洗水</p> <p>定期对生产装置地面进行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48.6 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和石油类，根据企业现有工程数据资料分析，COD 浓度为 300mg/L、SS 浓度为 200mg/L、石油类浓度为 20mg/L，废水送至污水处理站 1#除油段处理。</p> <p>表 4-2 生产设备、地坪清洗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污水量 (t/a)</th><th>污染 物</th><th>产生浓 度 (mg/L)</th><th>产生 量 (t/a)</th><th>处理 措施</th><th>处理效 率%</th><th>排放浓 度 (mg/L)</th><th>排放 量 (t/a)</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生产 设备、 地 坪 清 洗 废 水</td><td rowspan="4">138.6</td><td>pH</td><td>6-9</td><td>—</td><td rowspan="4">厂内 污水 处理 系统</td><td>—</td><td>6~9</td><td>—</td></tr> <tr> <td>COD</td><td>300</td><td>0.044</td><td>90</td><td>30</td><td>0.004</td></tr> <tr> <td>SS</td><td>300</td><td>0.044</td><td>90</td><td>30</td><td>0.004</td></tr> <tr> <td>石油类</td><td>50</td><td>0.007</td><td>90</td><td>5</td><td>0.0007</td></tr> </tbody> </table> <p>③生活污水</p> <p>根据前文水平衡分析，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28 m³/d (38.4 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NH₃-N 等。生活污水依托所在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及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后排入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p>	项目	污水量 (t/a)	污染 物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 量 (t/a)	处理 措施	处理效 率%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 量 (t/a)	生产 设备、 地 坪 清 洗 废 水	138.6	pH	6-9	—	厂内 污水 处理 系统	—	6~9	—	COD	300	0.044	90	30	0.004	SS	300	0.044	90	30	0.004	石油类	50	0.007	90	5	0.0007
项目	污水量 (t/a)	污染 物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 量 (t/a)	处理 措施	处理效 率%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 量 (t/a)																													
生产 设备、 地 坪 清 洗 废 水	138.6	pH	6-9	—	厂内 污水 处理 系统	—	6~9	—																													
		COD	300	0.044		90	30	0.004																													
		SS	300	0.044		90	30	0.004																													
		石油类	50	0.007		90	5	0.0007																													

参考《环境工程设计手册》（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生活污水中各污染物产生浓度为：COD 350mg/L、BOD₅ 200mg/L、SS 250mg/L、NH₃-N 30mg/L。参考《我国农村化粪池污染物去除效果及影响因素分析》(环境工程学报 2021)、《化粪池在实际生活中的比选和应用》（污染与防治陈杰、姜红）等文献，三级化粪池对污染物的削减率分别为 COD 21%~65%、BOD₅ 23%~72%、SS 26%~70%、NH₃-N 10%~20%。本次评价对削减率平均取值分别为 COD 43%、BOD₅ 47%、SS 48%、NH₃-N 15%。

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3 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种类	项目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 (38.4m ³ /a)	产生浓度 (mg/L)	350	200	250	30
	产生量 (t/a)	0.013	0.008	0.01	0.001
	处理措施	化粪池			
	去除效率 (%)	43	47	48	15
	排放浓度 (mg/L)	199.5	106.0	130.0	25.5
	排放量 (t/a)	0.008	0.004	0.005	0.0001

2. 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设备、地坪清洗废水经除油系统除油后进入三效蒸发处理与其他废水一起进入微电解+生化系统处理，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见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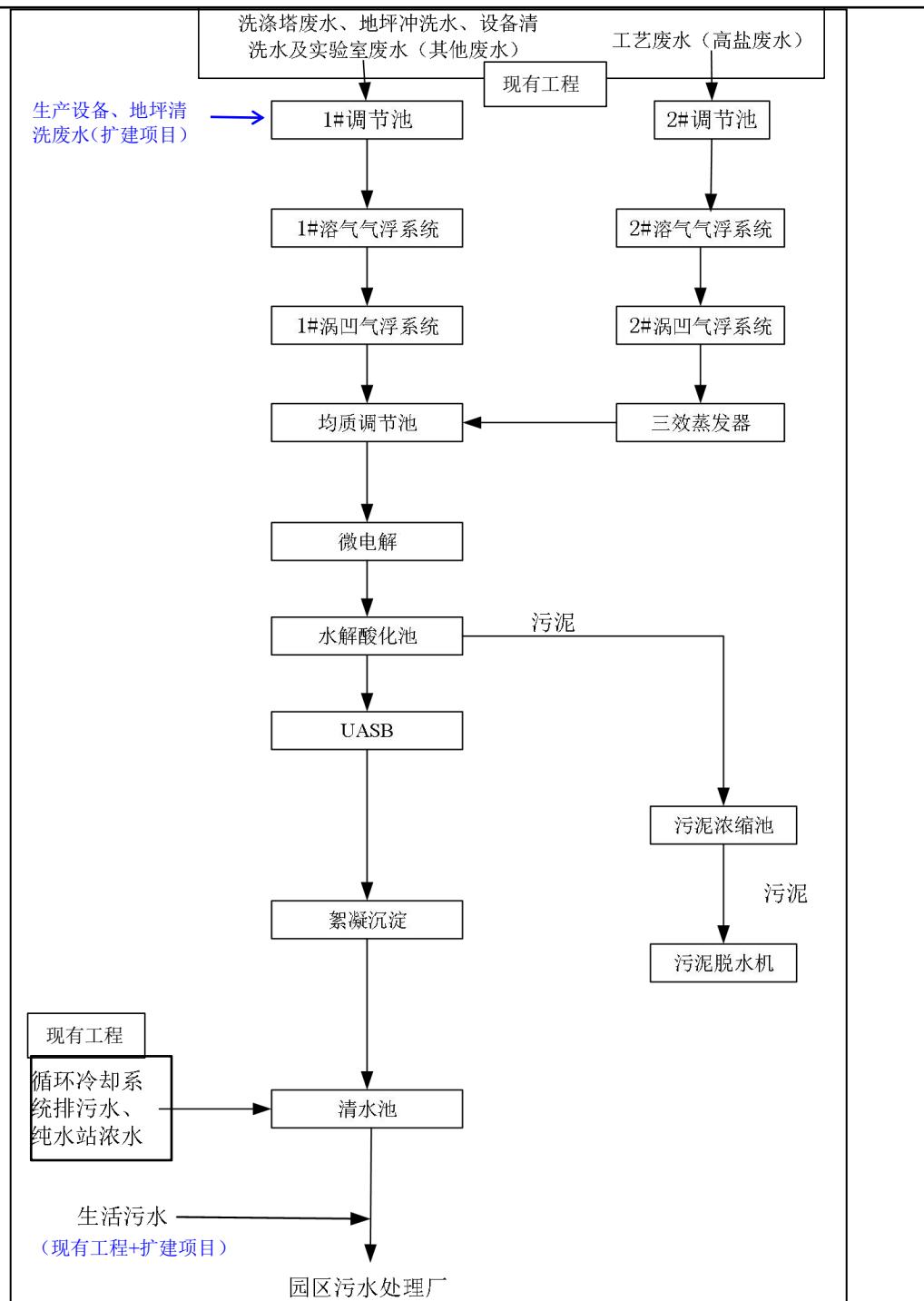


图 4-1 厂区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①处理工艺:

项目现有工程已建设一座处理规模 $300\text{m}^3/\text{d}$ 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气浮+三效蒸发+微电解+水解酸化+UASB+絮凝沉淀”的组合工艺。能够满足本次扩建项目污水产生量 $0.42 \text{ m}^3/\text{d}$ 及处理要求。

	<p>②处理规模可行性分析：</p> <p>项目进入废水处理系统的水量为 $138.6\text{m}^3/\text{a}$ ($0.42 \text{ m}^3/\text{d}$)，年产生时间 2640h，约合 $0.06\text{m}^3/\text{h}$，现有工程废水处理排放量约为 $10.3\text{m}^3/\text{h}$，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规模为 $12.5\text{m}^3/\text{h}$，剩余处理规模为 $2.2\text{m}^3/\text{h}$，剩余处理规模满足项目废水量的处理要求。</p> <p>③水质可行性分析</p> <p>本项目排放废水主要为设备、地坪清洗用水和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NH₃-N 等，其水质成分简单，不含其他有毒有害或腐蚀性物质，污染物浓度较低，不会影响厂区污水处理站的处理工艺。</p> <h3>3. 废水间接排放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h3> <p>①纳管可行性分析</p> <p>皇马污水处理厂位于长田皇马居委会朱砂村，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位于厂区附近太平河右岸。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规模为 $10000\text{m}^3/\text{d}$，污水处理工艺为“UCT（改良 A²/O）+SBR 工艺+有机复合土壤高效生态净水系统”处理工艺，紫外线消毒尾水，接纳污水主要为工业区生活污水、公建污水和工业废水三个部分。皇马污水处理厂于 2015 年 8 月取得环评批复（钦环审〔2015〕93 号），2020 年一期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运营，现一期工程实际接纳污水量已接近现有处理规模。</p> <p>为提高工业废水、生活污水的处理量，对皇马污水处理厂“钦州市钦北区（皇马）污水处理工程项目（一期）”进行改扩建，扩建工程为“钦州市钦北区皇马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二期）”，分两期进行扩容，一期扩容工程把原来的“UCT+SBR+混凝+砂滤”工艺其中的一格 SBR 池用 MBR 膜池替代，改造为“预处理+UCT+MBR”与“预处理+UCT+SBR+混凝砂滤”并联运行工艺，提升处理规模，即新增处理规模 $5000 \text{ m}^3/\text{d}$；二期扩建工程采用“UCT 生物池+二沉池+混凝+陶瓷膜过滤+消毒”作为皇马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的处理工艺，二期新建处理规模 $12000 \text{ m}^3/\text{d}$，改扩建工程完成后皇马污水</p>
--	---

处理厂总处理规模达到 27000 m³/d。建设二期扩建工程完成后再进行一期扩容工程建设，目前二期扩建工程 12000m³/d 已建成，工业园三、四区污水管网已敷设完成，预计 2025 年 4 月投入使用。本项目施工期为 6 个月，在建设时序上能满足要求，项目建设完成后其生活污水可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行处理。

②水量可行性分析

皇马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处理规模为 10000 m³/d，现已接近满负荷运行。目前，二期扩建工程 12000m³/d 已建成，预计 2025 年 4 月投入使用，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m³/d，占其二期扩建工程处理规模的 0.007%，比例很小，不会在水量上对皇马污水处理厂产生冲击。

③水质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排放废水主要为设备、地坪清洗用水和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NH₃-N 等，其水质成分简单，不含其他有毒有害或腐蚀性物质。项目设备、地坪清洗用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污染物浓度较低，符合皇马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对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影响较小，不会影响皇马污水处理厂的处理工艺。

综上，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4.项目废水排放口及自行监测要求

项目产生的设备、地面清洗废水依托现有工程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纳入响皇马污水处理厂处理，依托现有工程废水总排口，不再新增废水排放口。

根据本扩建项目新增的产污环节及污染物排放特点，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化工业》（HJ853-2017），企业现有工程废水自行监测计划已满足扩建项目废水监测要求，无需增加废水自行监测计划。

二、废气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

1.有组织废气

①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废气主要来自固体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 40PL 生产中干燥及造粒工序。40BC、40PL 主要成分为二一（叔丁基过氧）异丙基苯为有机过氧化物，干燥、造粒生产中能够产生挥发性有机物，有机物烟气的物质成分主要是 BIPB 过氧化物中杂质小分子的挥发汽化或者混合尾气。40BC、40PL 中二一（叔丁基过氧）异丙基苯的成分最大占比为 42%，本次计算取最大值估算，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其他专用化学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2669 其他专用化学品制造行业系数表，助剂物理混合废气挥发性有机物产污系数为 0.79kg/t-产品。

经计算，干燥、造粒过程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为 0.664t/a，经密闭集气罩（收集效率 90%）+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除尘后（除尘效率 95%，配套风机风量为 3150m³/h），经洗涤塔+RTO 装置（挥发性有机物去除效率 51%，合计风机风量为 12800m³/h）处理后经 2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物料输送储存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 0.293t/a（0.11kg/h），排放浓度 8.59mg/m³。

②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主要来自固体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 40BC、过氧化氢二叔丁基异丙基苯 40PL 生产过程，在磨粉、混料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为颗粒物。40BC、40PL 主要成分为二一（叔丁基过氧）异丙基苯、白炭黑、碳酸钙，原料均为固体粉末状，无毒无害。根据原料性状，搅拌位于混料机内，本次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其他专用化学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2669 其他专用化学品制造行业系数表，助剂物理混合废气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0.14kg/t-产品。

经计算，物料磨粉、混料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为 0.28t/a，经集气罩（收集效率 90%）+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除尘后（除尘效率 95%，配套风机风量为 3150m³/h），经洗涤塔+RTO 装置（合计风机风量为 12800m³/h）处理后经 2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物料输送储存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13t/a (4.73×10^{-5} kg/h) , 排放浓度 $0.002\text{mg}/\text{m}^3$ 。

2.项目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

本项目正常状况下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4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放位置	工序	污染 物	产生 量 (t/a)	治理 措施	处理 效率 (%)	废气量 (m^3/h)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 量 (t/a)
排气筒 (DA001)	干燥、造粒	非甲烷总烃	0.664	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洗涤塔+RTO装置	51	12800	8.59	0.11	0.293
	磨粉、混料、造粒	颗粒物	0.28		95	3150	0.002	4.73×10^{-5}	0.013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66	/	/	/	/	/	0.025	0.066
	颗粒物	0.028		/	/	/	/	0.01	0.028

3.大气环境影响及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 VOCs

蓄热式热力焚烧炉设备，简称 RTO (Regenerative Thermal Oxidizer) , 主要应用于低浓度大风量的有机废气 (VOCs) 的处理。其工作原理为把有机废气加热升温至 $760\text{-}850^\circ\text{C}$ ，使废气中的 VOCs 氧化分解，成为无害的 CO_2 和 H_2O ；氧化时的高温气体的热量被蓄热体“贮存”起来，用于预热新进入的有机废气，节省升温所需要的燃料消耗。

根据《2016 年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 (VOCs 防治领域)》，旋转式蓄热燃烧净化技术（即 RTO 燃烧技术）为国家推广的有机废气处理技术，其 VOCs 净化效率 $\geq 97\%$ ，热回用率 $\geq 90\%$ 。因此，RTO 蓄热式热力燃烧装置处理工艺废气是可行的。

(2) 颗粒物

项目采用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对粉尘进行净化处理，经处理后的粉尘排放浓度可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含2024年修改单）中表7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根据《其他专用化学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2669 其他专用化学品制造行业，采用旋风除尘技术处理颗粒物属于工艺大气污染治理可行技术。

4、依托现有工程 RTO 处理的可行性分析

项目颗粒物经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对粉尘进行净化处理后的排放浓度为 $0.002\text{mg}/\text{m}^3$ ，远远低于RTO装置废气排放口颗粒物的许可排放小时浓度限值（ $20\text{mg}/\text{Nm}^3$ ），不会对RTO处理设备产生太大性能下降及磨损。因此项目废气依托现有工程RTO处理是可行的。

5.项目依托现有工程废气排放口情况

现有工程DA001废气排放筒排放情况参照《广西东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自行监测-4月监测报告》的监测数据（广西恒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出具的废气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QHJ25042006-1）。

表 4-5 现有项目有组织废气 DA001 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mg/m^3)	折算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1#工艺废气排气筒(DA001)	二氧化硫	2025.04.21	废气排气筒出口	第一次	ND	ND	/	100	/	达标	
				第二次	ND	ND	/	100	/	达标	
				第三次	ND	ND	/	100	/	达标	
				平均值	ND	ND	/	100		达标	
	氮氧化物		废气排气	第一次	36	93	0.38	150	/	达标	
				第二次	28	75	0.28	150	/	达标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筒出口	第三次	37	101	0.38	150	/	达标
			平均值	34	90	0.35	150		达标
			废气排气筒出口	第一次	3.5	9.0	0.037	20	/
				第二次	3.9	10.5	0.039	20	/
				第三次	4.4	12.0	0.045	20	/
				平均值	3.9	10.5	0.040	20	达标
			废气排气筒出口	第一次	1.12	2.88	0.012	120	/
				第二次	1.11	2.98	0.011	120	/
				第三次	1.30	3.55	0.013	120	/
				平均值	1.18	3.14	0.012	120	达标

由上表可知，DA001 废气排放筒废气处理后能达标排放。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表 4-6 扩建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方式	编号	工序	污染物	坐标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经度	纬度		
有组织	DA001	工艺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 _x 、非甲烷总烃	108°36'56.85670"	22°5'19.24488"	25	0.8

6. 大气污染物排放核算表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见表 4-7，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见表 4-8，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见表 4-9。

表 4-7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1	DA001	颗粒物	0.56	9.47×10 ⁻⁵	0.002
		非甲烷总烃	0.664	0.11	0.293

有组织排放合计	颗粒物	0.002
	VOCs	0.293

表 4-8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mg/m ³)			
1	生产车间	/	颗粒物	无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	1	0.028		
			非甲烷总烃	无		4	0.066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28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66			

表 4-9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颗粒物	0.03
2	非甲烷总烃	0.359

7.废气监测计划

结合现有工程监测计划及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化工业》(HJ853-2017)，企业现有工程废气自行监测计划已满足扩建项目废气监测要求，无需增加废气自行监测计划。

三、噪声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

1.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磨粉机、混料机、造粒机、包装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及监测要求见下表 4-10。

表 4-10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噪声类型	噪声源	产生强度dB(A)	治理措施	排放强度dB(A)	排放特点
设备噪声	磨粉机	85	基础减震、墙体隔声	65	持续
	混料机	85		65	
	造粒机	90		70	
	包装机	90		70	

2. 噪声影响及达标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基本公式，对各设备噪声的影响范围进行预测，本次评价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和屏障衰减。

$$LA(r)=LA(r_0)-20\lg(r/r_0)-TL$$

式中：LA（r）为距离声源r处的A声级dB（A），

LA（r₀）为参考位置r₀处的A声级dB（A）；

r为声源与预测点的距离（m）；

TL为机房墙体隔声量。

各设备取平均噪声源强，由于设备为整套运作，噪声声源位置距离较近，可近似为一个噪声声源，根据导则中推荐的计算公式进行能量叠加，结果约为80db（A），TL按15db（A）经验值计算。

多个声压级不同声音的叠加模式

$$L=10\lg(10^{L1/10}+10^{L2/10}+\dots+10^{L3/10})$$

其中：L——总噪声值 dB

L₁、L₂、L₃——各不同声源的噪声值 dB

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1。

表 4-11 噪声影响范围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点位置	东面厂界外	南面厂界外	西面厂界外	北面厂界外
昼间				
贡献值 dB（A）	36.7	50.5	44.8	42.7
背景值 dB（A）	52.0	53.1	54.5	53.5
叠加值 dB（A）	52.1	55.0	54.9	53.9
昼间噪声标准值 (dB (A))	65	65	65	6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夜间				
贡献值 dB（A）	36.7	50.5	44.8	42.7
背景值 dB（A）	48.1	49.0	49.5	49.4
叠加值 dB（A）	48.4	52.8	50.8	50.2
昼间噪声标准值 (dB (A))	55	55	5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预测结果所示，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均能够得到合理有效的控制，厂界四周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排放标准要求。本项目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影响不大。

3.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本扩建项目新增的产污环节及污染物排放特点，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化工业》（HJ853-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1301-2023），企业现有工程噪声自行监测计划已满足扩建项目噪声监测要求，无需增加噪声自行监测计划。

（四）固体废物

扩建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有废弃包装袋、废滤芯、废矿物油等。

1.一般工业固废

（1）废弃包装袋（S1）

本项目固态原料拆包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袋，根据原料的使用情况推算废包装袋的产生量约为0.5t/a。废包装袋为一般工业固废，经收集后暂存于原料区指定位置，出售给其他企业综合利用。

2.危险废物

（1）废滤芯（S2）

项目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处理废气，产生的废滤芯，沾染了有毒有害物质，对照《国家危险废物目录（2025年版）》，废滤芯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HW49（900-041-49），需交资质单位处理。废滤芯每年更换两次，产生量约为0.01 t/a，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废矿物油（S3）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维护会产生废油和含油抹布。废油抹布新增产生量约为0.0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附录中“HW08 废

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废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218-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产生量新增约为 0.5t/a，废机油、含油抹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用专用的废机油回收桶收集，废机油最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3）污水处理站污泥

项目产生污水处理站约为 0.2 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代码为 900-210-08。用专业的袋装或者桶装收集，最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3.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及处置方式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定情况详见下表 4-12。

表 4-12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一览表

名称	产生源	主要成分	属性	废物种类	代码
废弃包装袋	生产	/	一般固废	SW17 可再生类废物	900-001-S17
废滤芯	废弃处理	有机过氧化物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废含油抹布	设备维护	抹布、矿物质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废油	设备维护	矿物质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8-08
污泥	污水处理站	有机物、污泥等	危险废物	HW08	900-210-08

本项目固废处置方式情况见表 4-13。

表 4-1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方式一览表

固废性质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产生量 t/a	存放方式及地点	暂存量t	周转周期	去向
一般固废	废弃包装袋	生产	0.5	一固废暂存间	0.1	1 次/季	收集后交由回收商综合利用
	小计	—	0.5	—	0.1	—	—
危险	废滤芯	废气处理	0.01	危废暂存间	0.01	2次/年	统一收集后定期委

废物	废含油抹布	设备维护	0.05		0.05	1次/年	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油	设备维护	0.5		0.5	1次/年	
	污泥	污水处理站	0.2		0.1	1次/半年	
	小计	—	1.76		0.86	—	

4.管理要求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定期清理，统一处理，并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消毒，杀灭害虫，以免散发恶、臭、滋生蚊蝇。

(2) 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版），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应当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资料，以及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并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3)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根据《年产4000吨新型环保交联剂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现有工程危废暂存间贮存剩余量为2t，本次扩建项目短期贮存在危废暂存间的量约为0.56t，可以满足扩建项目危险废物临时堆放的要求。

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统一收集后进行分类贮存。危废暂存间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 ①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其材质强度应满足贮存要求，

同时，选用的材质不能与危险废物产生化学反应；在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必须进行预处理，使之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

②危废暂存间要设置围堰，做到防渗、防风、防雨、防晒；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危废暂存间双人双锁。危险废物定期移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建立档案制度，详细记录入场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等信息，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注册登记，做好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同时做好危险废物的出入库管理记录和标识，必须定期对贮存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落实固废处置方案，签订协议，尽可能及时外运，避免长期堆存。

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合理的处置，符合国家对固体废物处置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基本原则，处置率达 100%，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地下水、土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无需开展地下水及土壤的专项评价；本次评价仅对地下水和土壤污染进行简单分析。

1. 污染影响途径

本项目均为地上设备，生产过程中日常加强监管，有专人进行管理，正常情况下，产生泄漏的可能性较小，主要为厂区内的污水管网等一旦发生破损泄漏，会造成项目所在地的土壤污染。

2. 预防措施

为确保本区域土壤、地下水不受本项目污染，针对上述污染源及污染途径，建设应采取以下预防措施：

(1) 源头控制措施

新增污水输送管网使用防腐材料，并做好防渗措施。

(2) 分区防控措施：根据可能造成土壤、地下水污染的影响程度的不同，将本项目进行分区防治，分别是：重点防渗区、一般污染防治区和简单防渗措施。本次扩建无新增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为污水收集管网、生产车间；简单防渗区为厂区道路等。

(3) 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方案

①没有污水产生的非污染区可不进行防渗处理，厂区道路等进行简单防渗。

②有污染物产生的一般污染防治区（污水收集管网、生产车间），防渗层采用抗渗混凝土，防渗性能应相当于渗透系数 $1.0 \times 10^{-7} \text{ cm/s}$ 和厚度 1.5 m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废水池的混凝土强度等级不低于 C30，抗渗等级不低于 P8。

(4) 工程防渗措施

①分区防渗

根据《地下水污染源防渗技术指南（试行）》（环办土壤函〔2020〕72号），现有厂区已按指南要求进行了分区防渗。针对不同片区不同生产环节的污染防治要求，分区采取不同的防腐、防渗工程措施，具体见下表 4-14。

表 4-14 本项目分区建议防渗方案一览表

防渗级别	具体生产单位	防渗技术要求	防渗结构
重点防渗区	污水输送管网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 \text{ m}$, $K \leq 1.0 \times 10^{-7} \text{ cm/s}$	水泥基渗透结晶型抗渗混凝土（厚度不小于 250mm）+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渗涂层结构型式（厚度不小于 1.0mm）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 \text{ m}$, $K \leq 1.0 \times 10^{-7} \text{ cm/s}$	水泥混凝土硬化地面，厚度在 20~25cm
简单防渗区	厂区道路	一般地面硬化	水泥混凝土硬化地面

②跟踪监测

企业已设置相对完善的厂区地下水监测网点，定期观测地下水水位和采集

	<p>水样进行水质分析，并建立档案。</p> <p>监测井设置：SK1（厂区南部）、SK2（厂区污水站南侧）。</p> <p>(六) 生态</p> <p>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扩建，不再新增用地，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较小，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上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p> <p>(七) 环境风险</p> <p>企业目前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做好厂区内各种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在厂区东南面建成1座有效容积989m³事故应急池（17.5m×15.5m×4m）；1座有效容积295m³事故污水存液池（17.5m×6.5m×4m）；1座有效容630m³初期雨水池（17.5m×10m×4m），保证在事故情况下能容纳事故废水和消防废水，不外排至外环境中。</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新增危险物质判定及Q值见表4-15。</p>
表 4-15 本项目危险物质判定及 Q 值	

序号	危险化学物质名称	最大存储量(t)	临界量(t)	Q 值
1	废矿物油	0.56	2500	0.00022
合计	/	/	/	0.00022

表 4-16 风险防范措施表					
物质名称	废矿物油				
分布情况	危险废物暂存间				
可能的影响途径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泄漏</td><td>盛装容器破损可能引起的废矿物油泄漏。</td></tr> <tr> <td>火灾</td><td>若泄漏过程中遇明火不慎引起火灾，火灾产生的次生污染物，如CO、SO₂可能会对环境空气造成污染。</td></tr> </table>	泄漏	盛装容器破损可能引起的废矿物油泄漏。	火灾	若泄漏过程中遇明火不慎引起火灾，火灾产生的次生污染物，如CO、SO ₂ 可能会对环境空气造成污染。
泄漏	盛装容器破损可能引起的废矿物油泄漏。				
火灾	若泄漏过程中遇明火不慎引起火灾，火灾产生的次生污染物，如CO、SO ₂ 可能会对环境空气造成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	<p>①结合本次新增建设内容进一步完善现有风险管理制度，安排专门人员负责制度管理。</p> <p>②建立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加强对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巡查和维护，定期对操作人员进行安全生产知识培训，记录安全设备及防护设备的使用情况。</p> <p>③现有危废暂存间已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p>				

		<p>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已进行相应防渗措施，继续落实定期检查地面是否有裂痕，收集运输的过程需做好密封和防渗漏等措施。已设置防雷、防静电设施和接地保护，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p> <p>④严禁烟火，按要求布置消防设施，配备足够数量的灭火器材，消防通道保持畅通。</p> <p>⑤设置自动化设备，发生火灾时远程控制系统可进行预警。</p> <p>⑥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p>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在建设单位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防范措施后，其环境风险可防可控，本项目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八）电磁辐射

不涉及。

（九）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682 万元，环保投资总额约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具体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17。

表 4-17 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数量	投资万元
施工期	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隔音棚	—	1
	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建筑垃圾运至市政部门指定地点堆放	—	2
运营期	废气	集气罩+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	1 套	10
	废水	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	—	0
	噪声控制	生产设备及各类泵减振吸声，厂房隔音等措施	—	3
	固体废物	依托原有一般生产固废、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及处置	—	0
	风险防范措施	依托现有厂房，地面硬化及防渗措施	—	0
合计				1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排气筒(DA001)	SO ₂ 、NO _x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旋风除尘+滤筒除尘一体机+洗涤塔+RTO 装置处理后由 25m 高排气筒排放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
地表水环境	企业废水总排口(DW001)	pH、COD、BOD ₅ 、SS、NH ₃ -N、总氮、总磷、石油类、全盐量	化粪池、污水处理站	皇马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声环境	设备噪声	噪声	减震、隔声、消音	厂界四周噪声执行(GB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包装袋为一般固废出售给其他企业综合利用；废滤芯、废机油、含油抹布、污泥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同时记录台账表；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源头控制措施，严格产品的运输、存储管理，防止漏撒；②完善雨、污收集设施，对项目厂区可能产生污染和泄漏下渗的场地进行防渗处理；对污水管道、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控制措施，防止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对地上管道、阀门严格质量管理，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处理；③日常检查与定时维护废气处理设备。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认真贯彻、层层落实预案中提出的应急措施，定期开展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理演练； 2.加强员工的思想、道德教育，提高员工的责任心和主观能动性，提高员工素质，增强安全意识； 3.定期或不定期检查贮存容器等设备，防止跑、冒、漏现象出现； 4.发生突发情况，废油、煤气等发生泄漏时，应立刻采取措施，控制泄漏物进入外环境。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报告表。 2.排污许可管理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生态环境部第 11 号）可知，本项目实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因此，建设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许可登记。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用地规划，且选址合理，只要该项目认真贯彻执行好国家现行的各项环境保护法规、法令、标准，严格落实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保证各污染治理设施稳定高效运行，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确保工程对各环境保护目标不造成干扰，则在此基础上该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3619	0.15	—	0.003	—	0.3648	+0.003
	二氧化硫	0.0396	0.06	—	—	—	0.0396	0
	氮氧化物	3.802	0.3	—	—	—	3.802	0
	非甲烷总烃	3.1046	7.461	—	0.293	—	3.3976	+0.293
废水	悬浮物	0.76	—	—	—	—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2.56	—	—	—	—	—	—
	化学需氧量	11.45	—	—	0.01	—	11.46	+0.01
	总有机碳	2.78	—	—	—	—	—	—
	总铜	0	—	—	—	—	—	—
	总锌	0	—	—	—	—	—	—
	总氮(以N计)	0.19	—	—	—	—	—	—
	氨氮(NH ₃ -N)	0.04	—	—	0.0001	—	0.04	+0.0001
	总磷(以P计)	0.01	—	—	—	—	—	—
	氟化物(以F-计)	0.07	—	—	—	—	—	—
	硫化物	0.002	—	—	—	—	—	—
	石油类	0.02	—	—	—	—	—	—
	挥发酚	0.003	—	—	—	—	—	—
	异丙苯	0	—	—	—	—	—	—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	0.005	—	—	—	—	—	—

	总氰化物	0.0003	—	—	—	—	—	—
	总钒	0	—	—	—	—	—	—
	溶解性总固体（全盐类）	1.17×10^8	—	—	—	—	—	—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08	—	—	—	—	108	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	0.5	—	—	0.5	—	1	+0.5
危险废物	原料包装材料	10	—	—	—	—	10	0
	废机油	0.5	—	—	0.55	—	1.05	+0.55
	废滤芯	5	—	—	0.01	—	5.01	+0.01
	废活性炭	2	—	—	—	—	2	0
	污水处理站污泥	80	—	—	0.2	—	80	+0.2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